

歐化國際有限公司
(「歐化」或「本公司」)
- 股東傳訊政策

1. 主要宗旨

1.1 歐化投資者關係部(「投資者關係部」)以積極的態度與市場溝通為宗旨，從而提升企業在國際金融市場中的透明度和吸引力，以及讓資本市場能夠對歐化的股份和債券(如有)之價值作出真實和公平的評價。

2. 資訊政策

2.1 投資者關係部承諾公平對待歐化之全部現有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股東，以及潛在投資者。

2.2 投資者關係部致力向市場及時並有效地提供準確、完整、清晰和易於理解的資訊。

2.3 投資者關係部竭力持最開明的態度，以積極及誠懇地回應投資者、分析員及其他持份者的提問。

2.4 在公佈重大資訊的時候，所有持份者可同時取得相關之消息。

2.5 投資者關係部承諾於公佈資料時，不論是正面或負面，披露資料的程度都保持一致。

2.6 為確保披露重要資料的公平性(如屬財務業績之公佈，歐化之董事及有關人員嚴格遵守分別在公佈中期及全年業績前 30 天及 60 天的證券禁止買賣期之規定)，歐化不會於公佈該等資料前對相關財政期間或年度之業務表現及財務資料作出任何評論。

2.7 投資者關係部明瞭保障股東私隱的重要性，除法例規定外，概不會在未經股東同意前擅自披露彼等資料。

2.8 歐化之董事及僱員但凡與投資者、分析員、傳媒或其他外界相關人士聯絡接觸或溝通時，均須依循本公司所採納之《內幕信息披露制度及程序》行事。

2.9 投資者關係部與股東及投資人士保持持續溝通，並定期檢討以上資訊政策。

3. 溝通渠道

3.1 於本公司網站 (www.ulfertsintl.com) 內設有投資者關係版面，當中載有最新及過往之資訊，包括公告、通函、財務報告及通告。網站提供中、英文版本，資訊均會以該雙語同時上載，而新聞稿及企業簡報則會以中或英，或中、英文版本同時發放。

3.2 歐化定期編制業績公告、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確保所有持份者可得悉企業之最新策略及營運發展。有關文件遵照香港上市規則透過香港聯交所及歐化網站發放。

3.3 在公佈業績及有關企業動向之重大交易時，歐化會舉行投資者/分析員簡佈會及新聞發佈會，並派發最新企業簡報，該等簡報可隨時於本公司網站瀏覽，讓持份者充分得悉企業之最新策略及營運發展。

3.4 投資者關係部定期與投資者及分析員會面，以及參與本地及國際投資者路演及行業會議。在參與該等會議時，絕不會披露或討論任何內幕資料。

3.5 歐化之投資者關係部及媒體聯絡方法已在網站上刊登，以促進與投資人士及公眾之溝通。潛在投資者及現有股東如有需要時均歡迎透過本公司網站所提供的聯絡詳情與投資者關係部聯繫，並展開對話。

- 3.6 歐化與記者保持聯絡並定期進行媒體訪問，以促進與投資人士及公眾之溝通。
- 3.7 公司鼓勵股東參加股東大會，如股東無法出席會議，可委任受委代表以代表彼等出席會議及於會上投票。股東週年大會是歐化每年最重要的會議之一，於該大會上，董事會成員，特別是董事會下設委員會之主席或彼等的代表、適當的管理人員和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可表達意見、作出提問，以及就大會議程上的項目投票。會議投票結果之詳情會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歐化網站公佈。
- 3.8 股東如對名下股權有任何問題，可向歐化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提出。
- 3.9 投資者關係部與股東以及投資人士保持持續對話，並定期檢討以上溝通渠道之成效。

4. 謠言及前瞻性聲明

- 4.1 歐化不會就謠言作出評論。但若指控影響股份的有序交易，及已影響或很可能會影響歐化的股價，使聯交所或本公司認為歐化的證券出現或很可能出現虛假市場或市場混亂，本公司將會適時發出澄清公告以避免虛假市場或市場混亂之可能性發展。
- 4.2 歐化原則上不會就未來發展作推測，或就溢利及營業額目標提供預測。倘若歐化作出預測或前瞻性聲明，本公司將嚴格遵守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